丘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丘政办发〔2022〕108号

丘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丘北县2022年稳增长若干政策措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部门：

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将《丘北县2022年稳增长若干政策措施》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丘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丘北县2022年稳增长若干政策措施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州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推动2022年经济健康平稳发展，制定如下政策措施。

一、统筹抓好疫情防控

（一）落实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预案。要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强化“堵、清、防、保、扛”措施。精准做好常态化防控，压实“四方责任”，全面落实落细“四早”措施，从严落实重点场所、重点人群各项防控要求，举办重大活动时要精准研判、精准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要一体化推进战疫情、保民生、保稳定，做好应急处置预案，完善多点触发监测预警机制，把突发疫情控制在最小范围，最大限度减轻疫情对正常生活的影响，切实做好疫情防控重点地区的民生、就业、保供稳价等工作，持续提升流调溯源、核酸检测、医疗救治、应急处置等能力。（县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牵头，县直各部门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各乡〔镇〕人民政府落实）

二、着力扩大有效投资

（二）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做好专项债券、一般债券申报，发挥债券资金带动投资的作用。聚焦省安排的50亿元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对标纳入国家和省“十四五”规划的高标准农田建设、产业园区

基础设施建设、数字经济、城市更新及市政管道老化更新改造、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后续扶持等重大工程项目，积极争取更多省预算内资金支持。（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工信商务局、县农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交运局、县水务局、县住建局、州生态环境局丘北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教体局、县卫健局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三）提升项目前期工作质量。调整充实县重大项目前期办人员力量，聚焦年终投资、争取资金、推进规划等目标，筛选确定开展前期工作的重大项目,积极争取省预算内前期经费，扎实推进项目前期工作。贯彻落实每月一次重点项目集中开工和现场观摩暨重点工作现场调度，确保全年开工项目投资不低于150亿元，产业项目投资占比不低于40%，倒逼项目前期工作进度和建设进度。（县发改局、县财政局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四）全力抓好重点行业投资工作。聚焦综合交通、城市更新、生态保护、流域治理、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和新能源产业等方面，积极争取省级统筹安排的交通资金、水网资金、城镇污水治理、农业名园污染治理等项目资金。围绕全省“重中之重”和州“四个三十”项目清单，积极谋划、强力落实，大力盘活和善用民间投资，引入社会资本合作，争取让更多资金、项目、人才涌入丘北，推动实行业投资实现加大突破。（县发改局、县工信商务局、县交运局、县财政局、州生态环境局丘北县分局、县水务局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五）强化项目服务和要素保障。做好土地、林地、环境容量等要素指标的统筹规划，积极向重点项目及工业园区园区

倾斜，提升要素产出效率。加强土地整治统筹力度，开展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攻坚行动，推动城镇低效用地腾退出清，积极编制增减挂钩项目实施方案，鼓励市场主体参与再开发，有效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梳理年度重大项目要素保障情况，及时跟进指导项目用地等环节审批工作，制定年度重大项目“服务保障清单”，建立“1 对 1”服务机制。（县自然资源局、县财政局、州生态环境局丘北分局、县林草局、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县营商办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六）加大招商引资。聚焦打造“三张牌”决策部署和四大产业布局，全面开展全产业链招商、园区招商、市场化招商大行动。优化招商引资储备项目库，扎实开展精深项目包装推介，突出重点产业和关键领域招商，完善重点产业上下游招商方案，精准招商。主要在工业项目、重大项目的招商上下功夫，坚持实施招商引资“一把手工程”,充分发挥驻点招商机构作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落实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市场主体 28 条措施，开展重大招商活动，每季度由县级领导率队外出招商活动 4 次以上，强力推进“一把手”招商，全年赴省外开展“一把手”招商活动不少于 8 次，全年实现引进省外到位资金增长 15%以上。（县投促局负责）

（七）加快专项债券和预算内资金使用。各部门要加快已拨付到位的各类资金支出进度，加快形成更多实物量。加强对预算内资金和专项债券资金支付进度的督促检查,中央 和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项目必须 2 个月内开工，2020 年资金须尽快支付完毕。2021 年和 2022 年提前批的专项债券项目，要加大

工作力度，加快资金支出进度，力争在二季度全部开工建设。尽量减少上级对项目资金的收回处理和依法依规对长期资金趴帐的项目作出调整、收回处理和通报的问题。（县发改局、县财政局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三、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八）推进城乡消费。一是增强市场信心。通过加强县乡商贸设施和到村物流站点建设、支持建设立足乡村贴近农民的生活消费服务综合体、鼓励支持开展直播带货、开设农特产品旗舰店、特产店等举措，链接城乡消费渠道。落实好国有房产房租减免工作，同时倡导房东减免房租，降低成本，共克时艰；二是培育消费新增长点。继续挖掘农村消费新的趋势和增长点，持续开展家电、汽车等下乡促销活动。顺应市场需求，改变消费品结构，重视文体教育健康消费市场的发育。根据自身特色打造夜经济、网红打卡点，简化各类市场主体举办户外促销活动的审批手续，鼓励品牌连锁店经营企业新建直营门店争取省级奖励，贯彻落实促进内贸发展措施，支持商贸流通企业发展。（县农科局、县工信商务局、县市监局、县供销社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九）积极推动对外经贸合作。抓住RCEP机遇，鼓励符合条件的市场主体申报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积极引导和服务企业拓展境外投资业务，积极争取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等金融机构的金融支持。今年实现进出口业务同比增长20%。（县发改局、县工信商务局、县人行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十）积极培育市场主体。积极开展“升规纳限入统”攻

坚行动，县级主管部门要出实招积极推动市场主体入库纳统工作，对市场主体“升规纳限”，“四上企业”建立名单目录并进行动态管理，实现2022年全县规上工业新增3家，限上商贸流通业（含大个体）16家，资质内建筑业2家，限上服务业2家。（县市监局、县工信商务局、县住建局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四、立足丘北实际推进产业优化升级

（十一）牢牢稳住农业基本盘。围绕打造“绿色食品牌”，以获批“一县一业”特色县创建为契机，推动高原特色农业现代化发展，稳定辣椒种植面积48万亩以上。发展三七、花卉、食用菌、中药材等高原特色产业，持续推进丘北县数字蓝莓现代农业产业园、归根农业魔芋产业振兴综合开发等项目，全力打造“9个十万”产业基地。壮大传统产业，持续推进生猪、家禽、牛羊等传统养殖产业，实现标准化、规模化、科技化发展。狠抓农业招商引资，提升农业项目投资，严格落实“长牙齿”的耕地保护硬措施，出台具体措施支持农业科研和技术应用推广，2022年建设4.02万亩高标准农田，确保2022年粮食播种面积103.31万亩、产量27650万吨以上，积极创建乡村振兴示范园区（田园综合体）。（县农科局负责，各乡〔镇〕人民政府落实）

（十二）探索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一是积极统筹县内各金融机构实施“金融支农行动”，推动发展“一县一业”，打造丘北辣椒品牌名片。积极推进丘北辣椒溯源区块链项目建设。抓好良地、良种、良法三个关键环节，建强辣椒核心产区，推动辣椒数字产业化平台建设；二是加快推进园区标准厂房及配

套项目建设。培强市场主体，加大招商引资，积极推动新能源产业发展，打好新能源产业发展基础，摸索跨界融合，培育绿色低碳新业态，推动可持续发展；三是积极探索丘北电商农产品供应链加工服务中心两大创新模式，提升农村消费产品和建立产业升级公共服务体系。全力推进“丘北七香农旅融合体验店”建设，通过“丘北七香”区域公用品牌系列产品供应链集约化管理，与民宿，餐厅，服务行业建立合作，建设植入式“农旅融合体验店”，在全国探索“线上找得到，来了玩得好，走了带得走，回家买得到”的丘北农旅融合新模式，做大丘北旅游后备箱经济，为做大旅游消费总量贡献力量。（县农科局、县工信商务局、县投促局、县文旅局、县产业园区管委会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十三）鼓励工业园区优化提升。积极打造标准化现代产业园区，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及地方政府债券支持。加强汇报衔接，完善园区功能配套，积极开展园区清洁生产改造先进技术应用，争取在贷款贴息、担保费补助或股权投资方面获得支持。（县产业园区管委会、县工信商务局、县发改局、县财政局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十四）全力推进绿色能源发展。抢抓打好“绿色能源牌”战略机遇，重点做好风电、光伏项目规划和开发工作，努力打造云南省新能源示范基地。全力推进88万千瓦锦屏西风电项目和红花山、山心18万千瓦集中式光伏项目，力争年内建成投产；抢抓省级加大光伏开发的机遇，推进太平光伏等项目前期工作，力争年内再新开工光伏项目20万千瓦以上；举全县之力加快实

施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试点建设。（县发改局、县工信商务局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十五）积极提升和恢复旅游业。加大旅游产业基础设施建设，策划包装2个10亿元以上投资大项目。加大引入社会资本力度，整合资源和项目，鼓励特色民宿发展，争取年内3家以上评定为国家级旅游等级民宿。以普者黑5A级景区为代表，制定有针对性的优惠措施，采取减免门票、参与省级组织的“文旅消费券”活动等形式，吸引“文山人游丘北”，努力降低疫情对旅游业的影响，促进旅游业加快复苏。积极开发特色文创产品，提高景区收入。定时统计旅游景区商户的困难与问题，做好纾困帮扶工作，健全应急准备工作，对在疫情中受影响的游客予以稳妥安置。（县文旅局、县市监局、县财政局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十六）稳定房地产市场预期。加快研究制定“一城一策”，采取有力稳价措施促进房地产平稳健康发展；持续加大对房地产开发项目历史遗留问题整治，密切跟进整治进度，确保年内整治率目标达100%。做好对房地产市场和企业运行监测，主动防范化解潜在风险。（县住建局、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金融办〕、县自然资源局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十七）推进数字经济建设。争取国家支持区块链产业发展、“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和数字小镇建设政策，积极争创数字城市和智慧县城建设试点。夯实数字经济基础，继续加快推进5G基站建设、丘北县社会治理智能化建设项目、数字蓝莓产业园、智慧景区（二期）工程、智慧城管等建设。（县发改局、县

工信商务局、县公安局、县农科局、县城管执法局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五、强化城乡建设推动县域经济发展

（十八）加快推进城市更新改造。重点针对城镇老旧小区、老化管网改造提升等城市更新改造项目，主动研究上级政策，认真包装项目，积极争取金融信贷支持，创新和拓宽投融资模式和渠道，大力引进社会资本，推进老旧小区建设。在老旧城区的供水、排水、燃气等改造中融入海绵城市理念，包装有效、合理项目积极争取预算内投资、财政资金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支持。探索推进民族地区提升农村住房功能的试点工作。（县发改局、县住建局、县财政局按职能职责负责，各县〔市〕人民政府落实）

（十九）发展城乡养老服务。加快建设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大力整合资源，建设多层次的民营养老机构，创新运营模式，引入优质运营机构，进一步加大居家适老化改造力度，加强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建设，提升农村特困供养机构兜底保障能力。到2022年，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70%以上，政府运营的养老床位数占全县养老床位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护理型床位占全县养老床位总数的比例超过35%。（县民政局、县人社局、县卫健局、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树立“一县一业”的鲜明特色产业化发展导向，推动县域经济争先进位，争取获得省级财政奖补和税收让利。（县发改局、县财政局按职能

职责分工负责）

六、激发创新创业能力

（二十一）激发创新创业活力。积极落实好省州加快提升创新创业活力若干政策措施，鼓励支持企业建立技术中心、进行技术改造，积极争取省级技术改造与技术创新方向资金扶持。用好中小企业发展和工业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支持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提升。支持创业孵化基地，财政对企业创新创业给予支持。（县农科局、县发改局、县工信商务局、县财政局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二）加大人才引进和技术研发。深入贯彻落实“人才强县”战略，从引进紧缺急需人才入手，加大人才引进工作力度，初步构建“招得来、留得住、用得好”的人才机制。按照丘北县人才工作要求，将人才引进和科研项目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县教体局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七、助企纾困促进经济发展

（二十三）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面贯彻落实组合式税费政策。坚持阶段性措施和制度性安排相结合，减税与退税并举。一是延续实施扶持制造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减税降费政策，提高减免幅度、扩大适用范围。二是通过退税、减税、免税、缓税等多种支持方式，改进增值税先缴后退的留抵退税制度，对留抵税额实行大规模退税。优先安排小微企业，重点支持制造业、科研和技术服务、生态环保、电力燃气、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交通运输等行业留抵退税。三是严格按中央时点要求，做好小微企业和大中型企业留抵退税，确保红利直

达企业，实现年内留底退税1亿元以上。（县税务局、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县交运局、县财政局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四）引导财政金融投资直达实体经济。一是强化货币政策牵引，带动资金“直达”实体经济。贯彻落实存款准备金率调整政策,落实好2022年采用市场化方式对两项直达实体经济货币政策工具进行接续转换的工作要求。主管部门按照柔性指导原则，推动建立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长效机制，尤其是指导金融机构围绕全县薄弱经济环节，加大对重点项目、基础设施、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的支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按月梳理重大项目、重点企业融资需求清单，开展政府、企业、金融机构定期沟通会商，形成同向发力。二是加大对中小微企业和农业农村融资支持力度。落实和用好再贷款、再贴现政策工具，对支农再贷款、大乡村振兴领域的农业而合作金融机构给予 1%财政贴息、对省级及以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贴息标准上浮10%等政策措施。围绕乡村振兴和“百千万”工程建设，继续做好新型涉农经营主体融资对接监测工作，积极引导涉农金融机构进一步完善内部信贷管理机制，实现资源更大幅度向涉农领域倾斜。（县财政局〔县金融办〕、县人行、县工信商务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农科局按职能职责分工负责）

各乡（镇）、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合力攻坚克难，遵循“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总体要求，认真落实各项稳增长措施，加强经济运行分析和调度，主动服务、引导市场，于2022年7月起每月20日前将工作落实情况报送至县发改局汇总上报县人民政府，年底进行问效评估（联系人：

杨丽珊，联系电话：4121325，邮箱：573156614@qq.com）。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县纪委监委，县法院，县检察院，县人武部。

丘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20日印发